

浅谈经济建设与环境保护的协调发展

林翰章 王雅清

经济建设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的原则是我国环境法的一项最基本的原则,这是目前为我国绝大多数环境法学者所承认的。有关报刊杂志刊载过不少这方面的文章。本文仅从经济建设与环境保护的辩证统一关系谈谈在环境法中将两者协调发展作为基本原则的必要性。

应当承认,在经济建设与环境保护之间确实存在着相互矛盾,相互对立的一面。这是因为,我国目前的科学技术和生产管理水平落后,我们无法做到在生产过程中将所有的自然资源都转化为产品,工业企业生产中的跑、冒、滴、漏现象很严重,工业“三废”排放量十分惊人。据国家环境保护局公布的《一九八五年环境统计公报〈一〉》,1985年我国工业废水排放总量达257亿吨,处理率为22%;燃料燃烧过程中废气排放量达44885亿标立方米,生产工艺过程中废气排放量为28597亿标立方米;工业废渣产生量为52309万吨,处理率达30%。工业“三废”的大量排放不仅是自然资源的极大浪费,还会造成严重的环境污染和破坏,给环境保护工作带来困难。农牧渔业生产过程中农药、化肥、地膜的广泛应用,也给农牧渔业环境带来了威胁。这说明,只要人活在世上,并且为了取得生活资料而进行各种生产和其他社会活动,要求绝对杜绝污染是不现实的。另一方面,由于国家在一定时期内可动用的人力、物力和财力都是一定的、有限的,环境保护工作的开展势必在客观上造成与经济建设争人才、争技术、争资金的局面,在特定时期内也会影响经济建设发展速度。仅以污染防治法为例,不少学者认为,防治污染会对工业发展产生如下不利影响(尽管这些影响是暂时的,局部的):1. 污染防治法要求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投资,往往形成与生产性工厂和设备的正常投资相抗衡的趋势,使后者投资在某种程度上减少;2. 污染防治法的规定是以技术标准为主的,这种标准所需的投资数额大、收效低;3. 污染防治法普遍对新污染源规定了比现存污染源严厉的标准,这种不同待遇会使生产经营较长时间地(低生产力)使用现有的工厂和设备,结果会拖延新资本和先进技术的引进和应用;4. 污染防止设备一经安装,就需要进行操作维修,这一劳动投入对生产发展不起重要的积极作用;5. 为了避免工厂的关、停、并、转而造成经济上的巨大损失,环境法规对于发展快的工业的防治污染要求,无论在规定上还是在执行上都要比发展慢的工业严格,这就使生产力的增长受到压制;6. 防止未受污染地区的环境退化所作的努力还会造成如下后果:一是耽误工厂建设;二是导致将新厂址选择在生产性不强的地方。

然而,经济建设与环境保护的矛盾和对立仅是暂时的,相对的。我们应当看到:保护自然资源,防治环境污染和破坏,不仅是保障人民生命和健康、维护良好的生活条件和工作条件的需要,也是社会主义建设的客观要求。经济建设的成果,反过来又能促进环境保护工作的向前发展。经济建设和环境保护的相互作用、相互影响、相互促进表现在:

一,经济建设与环境保护的目的是一致的。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经济建设的最终目的是要使国家繁荣富强,人民群众健康长寿,过上舒适幸福的生活,保证最大限度地满足整个

社会经常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要达到这一目的，不能简单地表现为人们的吃、穿、用、行的物质需要上，而且还要在发展经济的同时为人民创建一个保证人们赖以生存和幸福生活的最佳的环境质量。如果我们在经济建设过程中不注意环境保护，使人们直接赖以生存的空气、水体、土地等受到污染和破坏，各种有害物质超过人类所能忍受的限度，生产就无法迅速发展，人民的生命健康就难以得到保障，社会主义生产目的就将成为一句空话。

我们搞环境保护的目的，就是要保证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合理地利用自然资源，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为人民造成清洁适宜的生活和劳动环境，保护人民健康、促进经济发展。要实现这一目的，仅从生物学和病理学的角度来考虑环境对人类生存的影响是远远不够的，还必须同时考虑环境保护的经济效益。不搞经济建设，连人民群众最基本的衣、食、住、行问题都解决不了，防止环境污染，保护环境，保障人民生命健康，促进经济发展又从何处谈起？环境保护的目的亦势必成为泡影。

总之，我们所要满足的人民的需要，不仅仅表现为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而且还要为他们创造一个清洁适宜的生活和劳动环境。只有这样，才能体现人民需要的全面性、整体性。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说，经济建设与环境保护需协调发展，同步进行。

二，经济建设需要良好的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社会主义国家要保证最大限度地满足整个社会经常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就必须在高度技术的基础上不断增长和不断完善社会主义生产，加速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我们知道，在社会化大生产条件下，下面几大因素对经济建设具有重要意义：第一，劳动者具有较好的体力和智力条件；第二，有丰富的可供永续利用的自然资源；第三，有先进的生产工具；第四，劳动组织和生产组织有较高的经营管理水平。而这四大因素能否在经济建设中发挥积极作用，都与环境保护工作开展的好坏有直接联系。这是因为：

首先，防治污染，保证人们有较好的工作环境和生活环境，这是保障人民身体健康，提高生产智能的重要手段。在地球表面上至数十公里下至数公里之间的大气圈、水圈、土壤和岩石圈构成的生物圈内，人是起主导作用的生物。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人与其他生物之间持续不断地进行物质循环和能量交换，并逐渐形成了一个相对平衡的生态系统。如果环境受到污染，各种污染物通过食物链、呼吸系统或皮肤接触等途径进入人体，并超过了人体正常的调节范围，就会给人类带来疾病甚至死亡。环境污染不仅危害直接从事生产的劳动者，而且还会使人类遗传基因退化，对后代产生不良后果，影响子孙后代的健康和幸福。这不仅将给人们带来自身痛苦和增加社会负担，而且会降低生产力再生产的质量，给经济发展造成影响。在科学技术日新月异的时代，劳动者的智力在生产发展中占有重要地位，而环境质量状况也会影响人类智力的健全发育。大量的科学研究成果表明：直到今天为止还没有发现天才人物的脑子与普遍人有何差别。聪明的人，智力发达的人都是后天造成的。其原因包括环境、教育、卫生、营养等多方面，其中环境质量状况好坏也是一个重要因素。很显然，防治污染，努力保护和改善环境质量，才能提高人类的素质，消除人在先天的致畸、致突变和后天的致病、致死亡的环境因素，从而提高劳动生产力，促进经济的向前发展。

其次，保护环境，就是保护了自然资源，这是社会生产得以持续稳定发展的重要物质条件。社会生产过程，实质上就是变自然物为社会财富的过程，是人类社会与自然环境进行物质交换的过程。社会生产所需的原料、燃料等各种物质要素，都是取自于自然界的。离开了良好的自然环境，社会生产就难以持续进行，经济建设就将停滞不前。我国地大物博，自然资源十分丰富。如矿藏资源，不仅种类多，储量也大。许多矿藏资源的拥有量在世界各国中

各列前茅。森林资源、土地资源、水资源、生物资源、牧草资源的绝对量也居世界前列。但是，我国人口众多，按人口平均占有各种自然资源的数量则多数低于世界平均水平，我们并不是自然资源的富国，而是自然资源的贫国。自然资源的重要特性之一就是有限性。多数自然资源的形成和聚集均需经过漫长的岁月才能完成，有的资源消耗后便无法再生。如果我们在生产过程中不注意自然资源有限性的性质，各取所需、乱采滥挖，不注意合理科学利用，那末，在不久的将来，我们的经济建设就会因自然资源不足而受到限制。因而，努力保护自然资源，在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时充分注意节约，防止浪费，这也正是经济建设的客观要求。

再次，我们要进行大规模的经济建设，离不开先进的生产工具。环境保护工作在这方面的影响主要表现为：防治污染，保护环境，能够满足现代科学技术发展的需要，为高、精、尖工业的发展提供良好的环境质量，从而为经济建设生产出更多、更先进的现代化仪器和设备，这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大生产得以突飞猛进发展的基本条件。对此，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曾作过精辟的论述，他说：“蒸汽机的第一需要和大工业中差不多一切生产部门的主要需要，都是比较纯洁的水。”换言之，没有纯洁的水，蒸汽机就不能起应有的作用，大工业生产就难以进行。此外，防治污染，保护环境，就能更好地保护厂房建筑以及先进的仪器和设备，使其不受腐蚀和破坏并给生产带来不利影响。在这方面，我们是有过经验教训的，我国有不少地区的同一江河流域内，各种工厂林立，彼此间造成连锁污染，如造纸厂未经处理排放的污水进入江河后，腐蚀下游发电厂的设备，使发电厂的发电量减少；发电厂的粉煤灰排入江中，又会堵塞化肥厂的设备，结果降低化肥厂的化肥生产量；化肥厂的含炭黑的污水，又使下游化纤厂的印染织品变色报废……。结果给国家造成重大的经济损失。可见，没有良好的环境质量，就很难正常使用先进的生产工具和仪器设备，这样也就难以实现经济建设的高速度。

最后，防治污染，保护环境，要求我们不断改变技术装备，充分利用各种新技术、新能源、新工艺和新设备，不断改进劳动组织和生产组织，这就能做到既充分合理利用各种生产资料的效能，促进经济管理水平的提高，同时又能给经济发展带来新的生机和活力。据报道，日本现有千家公司专门从事产销各种防治和处理工业“三废”、垃圾、噪声、振动等的仪器、设备，其产品不仅能够满足本国需要，而且还向国外出口，从中取得巨大的经济利益。事实证明，防止环境污染和破坏的产业是一个充满生命力的产业，这种产业的兴起和发展，对普及防治污染设备，提高工业企业的生产管理水平，保护和改善环境，促进经济发展，都起着极为重要的作用。

总之，认真搞好环境保护工作，是经济建设的客观要求。否则，经济建设必将失去良好的自然资源条件和生态环境，社会生产也就难以持续稳定地向前发展。

三，开展环境保护工作有赖于经济建设的向前发展。防治污染、保护环境是一项复杂艰巨的工作，没有先进的科学技术，没有巨额的环境保护投资，是很困难的。从我国目前情况来看，我国自然资源的浪费和环境的污染与破坏，主要是因为工业企业经营管理水平不高，生产过程中跑、冒、滴、漏现象严重，资源能源利用率低造成的。据了解，我国工业生产总产值只相当于日本的四分之一，煤炭的消耗量却和日本的差不多。在日本，煤的热效率高达百分之五十以上，而我国的工业生产用煤的热效率只有百分之四十左右，生活用煤只达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大量的有用资源都变成“三废”排入环境，既浪费了宝贵的自然资源，又给环境造成了严重的污染和破坏。在这种情况下，对工业企业更新设备装置，改革工艺技术，改变原料路线，建立企业间或地区性的供热中心，开展技术改造的科学实验，就成为消除或减轻环境污染和破坏、保护环境的重要途径，这需要国家在环境保护事业上进行大规模的投资；

过去，由于林彪、“四人帮”的干扰和破坏，也由于我们工作上的种种失误，在经济建设中不注意环境保护，造成了许多环境问题：大中城市和工业区空气污染严重，全国江河湖海受到不同程度的污染，地下水污染范围不断扩大，食油食品中普遍含有害物质，农业污染尤为突出，自然环境破坏相当严重，等等。我国环境污染和自然生态环境破坏情况触目惊心，已经影响到人民生命健康和社会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环境问题已经到了非解决不可的地步了。但是，要解决如此复杂的环境问题并不是一蹴而就、立竿见影的，它不仅需要时间，更需要资金。经济不发达，环境保护资金和技术力量不雄厚，我国的环境问题非但无法解决，而且还将继续恶化下去。环境保护工作一点也离不开经济的发展。日本的环境保护发展史就能证明这一点。日本曾被称为“公害先进国”，历史上震惊中外的八大环境公害事件，有四件发生在日本。从六十年代开始到七十年代中期，只有十几年的时间，日本便发展成为一个经济大国，同时，环境质量状况也有了很大的改观，成为一个防治公害的先进国家。这一显著变化，与他们在经济建设中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并对之进行巨额投资有直接关系。六十年代以来，日本防治公害的投资急速增加。据通产省一九七七年调查，日本民间防治公害的投资，一九六五年是二百九十七亿日元，一九七五年便增加到这个数值的三十二倍左右，高达九千六百四十五亿日元。而全国的防治污染的投资，一九七五年为二万二千八百八十亿日元（约合人民币一百九十二亿元），占全国投资总额的百分之七，占国民总产值的百分之二。从日本防治污染的经验中可知：经济状况好坏，环境保护投资多少，直接影响到环境保护工作的实际效果。因而，要真正搞好环境保护工作，就需要发展生产、努力搞好经济建设。

从上面的分析可以看出：经济建设与环境保护既是对立又是统一的。环境问题虽然是经济建设带来的不良后果，但是，只有努力发展生产，搞好经济建设，才能为环境保护工作提供足够的资金和技术，在经济建设的过程中解决环境问题。而环境保护工作虽然要与经济建设争资金，争技术，在短时间内会影响到工业企业的经济利益，但从长远和全局的观点来看，保护自然资源，防治环境污染和破坏，客观上为经济建设提供了良好的物质基础，因而能够促进社会大生产的顺利进行。经济建设的成果，反过来又能促进环境保护工作的全面开展。正因为如此，我们国家才把经济建设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的原则作为我国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的一项基本原则，并将其贯彻在我国整个环境立法的始终。